

附件

壶关县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

核准号：2024-13

项目名称	长治市壶关县龙泉华府等 5 座换热站及管网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壶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建安工程	核准	———	核准	———	核准	———	———	
勘察	———	———	———	———	———	———	核准	
设计	———	———	———	———	———	———	核准	
监理	———	———	———	———	———	———	核准	
招标公告发布及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山西招投标网（www.sxbid.com.cn）				

核准意见:

一、该项目为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并使用国有资金投资的公用事业项目，按有关规定，合同估算额达到强制招标规模标准的建设内容必须进行招标；

二、该项目的建安工程估算额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委托公开招标申请；设计、监理合同估算额未达到强制招标的规模标准，同意建设单位提出的不公开招标申请；

三、建设单位应委托具备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招标;

四、该项目招标公告必须在山西招投标网发布，中标候选人结果也必须在该网站公示；

五、该项目应在山西省评标专家库（或长治网络终端）随机抽取评标专家；

六、建设单位和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严格按核准意见进行招标。

壶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盖章)